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027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14.4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61.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8,830.18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2.4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31.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201.06万元，仍为亏损；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00万元到-1,8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1日、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2026年7月15日披露的《香江控股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业绩预告存在应修正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 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1.82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6年7月30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0.80，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不存在除前期已披露事项外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问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香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香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生成经营风险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14.4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61.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8,830.18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2.4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31.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201.06万元，仍为亏损；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00万元到-1,8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1日、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2026年7月15日披露的《香江控股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业绩预告存在应修正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1.82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6年7月30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0.80，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博时津开科工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交易情况的提示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津开科工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津开产园REIT
场内简称	津开产园（扩位简称：博时津开产园REIT）
基金代码	50802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8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博时津开科工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津开科工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二、公募REITs交易事项的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的相关规定，当日收盘价涨跌幅超过5%，基金管理人应当于有关事项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交易情况提示公告，但上市首日除外。

2026年7月31日，本基金二级市场收盘价为2.550元/份，当日收盘价涨幅为5.11%。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基金投资的不动产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运营管理机构履职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性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三、不动产项目的经营业绩情况

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100%持有的不动产资产由2个产业园项目组成，分别为天河数字产业园和大陆汽车厂房产业园，可出租面积合计约205,745.62平方米。截至2026年6月30日，不动产项目期末时点合计实际出租面积为172,776.16平方米，期末时点出租率为83.98%。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较为稳定。

四、价格变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影响

基金首次发行时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发行规模。对应到每个投资者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买入成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的净现金流分派率降低/提高。

根据《博时津开科工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2季度报告》，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基金2026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为37,267,673.93元。以此简单年化测算，2026年预测可供分配金额为75,153,044.11元（按照37,267,673.93元/181×365计算）。

本基金已发行份额50,000万份。基于上述数据，净现金流分派率的计算方法举例说明如下：

1、如投资人在首次发行时买入本基金，买入价格为2.398元/份，该投资人的2026年度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7,515.30/(2.398×50,000)=6.27%。

2、如投资人在2026年7月31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当天收盘价2.550元/份，该投资人的2026年度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7,515.30/(2.550×50,000)=5.89%。

需特别说明的是：

1、以上计算说明中的2026年可供分配预测金额系根据本基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累计可供分配金额简单年化测算而得，计算公式为2026年上半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上半年度实际天数×365，不代表实际年度的可供分配金额，如实际年度可供分配金额降低，将影响届时净现金流分派率的计算结果。

2、净现金流分派率不等同于基金的收益率。

五、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人可以通过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927　　证券简称：中科软　　公告编号：2026-029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中科软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8位，计划自2026年5月1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交易费用），不高于人民币1,100万元（含交易费用），增持价格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本次增持不设价格上限。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收到邢立先生、王欣女士及孙静女士发来的《股份增持进展/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邢立先生、王欣女士及孙静女士已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0,000股、86,000股、85,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24%、0.0103%、0.0102%，王欣女士及孙静女士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邢立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5,015,683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0.60%
增持主体名称	王欣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2,450,897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0.29%
增持主体名称	孙静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5,721,136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0.69%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邢立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4月30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5月1日～2026年10月30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115万元～125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6年7月31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2026年7月31日，邢立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增持公司股份20,000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28.10万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024%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28.10万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20,000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024%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邢立先生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安排执行后续增持

增持主体名称	王欣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4月30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5月1日～2026年10月30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115万元～125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6年7月29日～2026年7月30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2026年7月29日～2026年7月30日，王欣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增持公司股份66,000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90.05万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079%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116.05万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86,000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103%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王欣女士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增持主体名称	孙静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4月30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5月1日～2026年10月30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115万元～125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6年7月30日～2026年7月31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2026年7月30日～2026年7月31日，孙静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增持公司股份55,100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76.22万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066%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115.19万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85,100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102%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孙静女士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其他说明

上述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079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8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朱世会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朱世会先生、余舒婷女士、朱刘先生、郑新和先生和苏小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尚需经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078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要求，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1、2026年4-6月，公司房地产开发无新增土地储备。

2、2026年4-6月，公司房地产项目累计开工面积为0平方米，竣工面积为0平方米；去年同期开工面积为0平方米，竣工面积为0平方米。

3、2026年4-6月，公司房地产项目销售累计签约面积为966平方米，同比增长30.36%；签约金额为3,503万元，同比增长89.66%。

2024年下半年起存量房集中销售，因此2026年第二季度公司按含存量房口径进行统计。由于房地产项目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082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9日、2026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经核查，发现《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 重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相关内容和《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相关内容需要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2025年4月9日，公司董事徐磊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徐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5]76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决定对徐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二、对《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的更正情况

1、更正前：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9日，公司董事徐磊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徐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5]76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决定对徐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2、更正前：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202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更正后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2025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对于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081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更好地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现行《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改前章程的内容	修改后章程的内容
1		第一百三十九条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方案：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重大资产经营项目及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四）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	第一百三十九条 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一百四十条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3	第一百四十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定机制、决策流程、支付与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的成就；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一百四十一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定机制、决策流程、支付与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的成就；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涉及条款号调整的，不再逐条列示。修订后的《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7月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尚需经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公司代码：600641　　公司简称：先导基电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先导基电	600641	万业企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伟芳	杨怡忱
电话	021-50367718	021-5036771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华路2696号龙华万科中心T4办公楼	上海市徐汇区龙华路2696号龙华万科中心T4办公楼
电子信箱	info@600641.com.cn	info@600641.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801,176,685.87	11,823,064,856.18	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10,744,125.26	8,141,073,810.87	3.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6,692,842.72	698,965,402.17	64.06
利润总额	180,286,045.62	6,546,563.29	2,65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130,445.65	40,806,192.73	4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468,103.61	-1,174,977.6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082,004.33	-3,293,896,858.9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0.50	增加2.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66	0.0448	405.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66	0.0448	405.8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34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先导汇芯（上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5	225,868,500	0	质押	133,000,000
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0	45,436,526	0	质押	39,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13	29,627,711	0	未知	0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67	15,811,600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其他	1.03	9,764,518	0	未知	0
龚文瑾	境内自然人	0.40	3,824,127	0	未知	0
UBS AG	其他	0.38	3,631,718	0	未知	0
余金花	境内自然人	0.36	3,448,600	0	未知	0
戴旭青	境内自然人	0.36	3,399,000	0	未知	0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1号	境外法人	0.34	3,216,600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080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业务往来，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业务，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并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0）、《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2）。

2、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系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世会先生、余舒婷女士、朱刘先生、郑新和先生和苏小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加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增加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拟增加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增加金额人民币25,000万元（含税）。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原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2026年6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	增加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原料、力、品	先导集团科技及其下属控股的公司	17,160	6,793.92	0	17,160	5.50	10,245.35	
	广东先导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8,189.31	0	50,000	16.03	63,746.89	
	小计	67,160	14,983.23	0	67,160	-	73,992.24	
委托关联人加工产品	先导集团科技及其下属控股的公司	4,420	1,402.5	0	4,420	100.00	2,644.13	
	先导集团科技及其下属控股的公司	40,000	9,391.74	0	40,000	16.00	4,550.53	
	Vital Materials Belgium SA	14,912	8,151.96	0	14,912	5.96	13,870.77	
	湖南先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	1,236.83	0	4,000	1.60	13,573.31	
	浙江先导智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0	0	25,000	25,000	10.00	0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增加
	小计	58,912	18,780.53	25,000	83,912	-	31,994.61	
关联租赁业务	先导集团科技及其下属控股的公司	2,865	1,155.20	0	2,865	84.37	1,297	
其他厂务费用	先导集团科技及其下属控股的公司	7,266	518.89	0	7,266	100.00	804.52	
合计		140,623	36,840.35	25,000	165,623	-	110,732.5	

注：

1、2026年度“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6年度同类业务预估总额；同类业务预估总额还包含非关联方业务。